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包銷點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詢價圖購處理辦法公告

一、有價證券名稱：點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點晶或該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債之發行條件、承銷總數、及提出詢價圖購數量佔承銷總數之比例：

(一)發行條件：

發行金額	新台幣貳億零貳佰萬元整
發行價格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1%發行。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三年
擔保情形	有擔保
轉換價格	以訂價基準日(不含)前 1、3、5 個營業日點晶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乘以轉換溢價率 105%~120%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
轉換價格重設	無
轉換價格之調整方式	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所載有關轉換公司債反稀釋調整之方式辦理。
投資人贖回權	無
本轉換公司債之收回權	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該公司普通股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貳仟萬元(原發行總額之 10%)者，該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凍結期	發行後一個月內
其他	參閱本債券發行及轉換辦法

(二)承銷總數：總面額新台幣貳億元整，計 2,000 張。

(三)證券承銷商先行保留自行認購數量：新台幣參仟萬元整，計 300 張，佔承銷總數之 15%。

(四)對外公開銷售部分及提出詢價圖購數量：提出詢價圖購數量為新台幣壹億柒仟萬元整，計 1,700 張，佔承銷總數之 85%。

三、本次承銷案不收取任何保證金及圖購處理費。

四、承銷商名稱、地址、電話：

承銷商名稱	地 址	電 話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松壽路 3 號 10 樓	(02)8780-8867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66 號 11 樓	(02)2718-1234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延平南路 81 號	(02)2348-3917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58 號 8 樓	(02)2388-2188

五、預計承銷價格之可能範圍：

(一)發行價格按面額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之 101%發行。

(二)本次詢價圖購係以轉換溢價率為承銷價格，本債券轉換溢價率之可能範圍為 105%~120%。

(三)轉換價格之可能範圍：以訂價基準日(不含)前 1、3、5 個營業日點晶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乘以轉換溢價率 105%~120%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

(四)實際轉換溢價率將於圖購期間完畢後，由點晶與主辦證券承銷商參考圖購彙總結果共同議定。

六、公開說明書揭露方式：公開說明書將先以詢價圖購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率之預計可能範圍揭露，後續實際轉換價格訂定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se.com.tw) 查詢。

七、圖購項目、圖購方式、期間及場所：

(一)圖購項目：點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率。

(二)圖購方式及場所：圖購人於詳閱本辦法並填妥圖購單後，直接將圖購單遞交承銷商之營業處所，以表達認購意願。圖購人未詳細填寫前述圖購單者，承銷商得拒絕其參加本次詢價圖購。

(三)圖購期間：103 年 7 月 16 日至 103 年 7 月 17 日下午 5 點止。

(四)參加圖購之投資人向承銷商遞交圖購單，僅係表達認購意願；承銷商受理圖購，亦僅係探求投資人之認購意願，雙方均不受圖購單之內容所拘束。

八、圖購數量：

每一圖購人之最低圖購數量為 1 張，最高圖購數量為 170 張。

九、受理詢價圖購之對象：

(一)圖購銷售之對象，以下列之人為限：

- 1.年滿二十歲之中華民國國民。
- 2.本國法人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3.外國專業投資機構。
- 4.依華僑及外國人投資證券管理辦法規定得投資證券之華僑及外國人。
- 5.行政院開發基金、郵政儲金、公務人員退休撫恤基金、勞工退休基金及勞工保險基金。
- 6.其他經政府核准之對象。

(二)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參加圖購配售：

- 1.點晶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對點晶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3.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點晶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 4.受點晶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5.點晶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6.點晶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7.點晶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 8.點晶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9.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智鼎國際法律事務所 陳祐良律師)
- 10.承銷商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 11.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 12.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 13.與點晶、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 14.前項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三)圖購人參與本次詢價圖購承銷案件，應先依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操作辦法規定，申請開設保管劃撥帳戶(即集保帳戶)，並於圖購單內填寫圖購人本人之集保帳號，俾便辦理債券發故事宜。

(四)圖購人應出具符合銷售對象規定之聲明書。

十、配售處理作業：

點晶與主辦證券承銷商參考圖購人實際圖購之價格及數量彙總情形，共同議定實際轉換價格，並於報請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備查後，由證券承銷商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承銷商詢價圖購配售辦法」之規定分配銷售對象與數量，並個別通知受配投資人認購。

十一、圖購資料索取方式：

(一)圖購資料索取方式：圖購人請至承銷商之營業處所索取詢價圖購處理辦法及圖購單。

(二)公開說明書索取方式：有關點晶之財務及營運情形已詳載於公開說明書，承銷商將於詢價圖購配售結束後寄交受配人，投資人亦得至承銷商之營業處所索取或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或證券承銷商網站(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win168.com.tw>、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yuanta.com.tw>、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stocklandbank.com.tw>、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twfhsec.com.tw>)免費查閱。另本公開說明書陳列處所如下：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3 樓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15 樓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 268 號 6 樓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台北市南海路 3 號 9 樓